

走過紅海的人

蘇桂魄長老

經文：出 15-16 章

走過紅海的人，曾親見神在埃及地所行的十災，親歷神雲柱、火柱的保護和引領，並且親身下海走乾地，因此他們敬畏神，並作歌稱頌神的威榮和全能。但來到書珥的曠野，走了三天的路，找不到水喝，為了「我們喝什麼呢？」這致命的困難，向全能者發怨言。人一下子歌頌神，一下子埋怨神，人的心出了什麼問題？

一. 人有自己的期待

人都要神的祝福，是以利己為中心的祝福。一旦神的祝福與人的期待相違，就生發怨言。在人有禍福、順逆之分，但神所賜的，出於神的，都是好的，都是福，因為神使萬事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

人喜歡順從自己的肉體，自己作主。在拾取嗎哪的事上神有定規（出 16:4-5, 18-19, 25-26），但人不聽從神的吩咐（出 16:20-27），喜歡神來聽人使喚。認識神的人，懂神的心意，視苦境為磨煉人、助人拋棄一切虛假的倚靠來信靠神的機會，因此能凡事謝恩。但不明白神心意的人，專看自己的利益和需要，將神所賜的轉機當成危機，出路視為死路，因此埋怨神，生命不能從艱難中高昇，反而被困境、壓力所淹沒，落入百般可憐、愁苦的光景裡。這種不信靠神、發怨言不止的惡心，終究惹動神的怒氣，受神的懲罰，雖出了埃及，走過紅海，仍倒斃在曠野（民 11:33, 14:32-33, 來 3:10），何等遺憾。

二. 神有祂的要求

神要人信靠祂。曠野的目的，是要進入迦南地，享受迦南美地的福祉。走過紅海的人，雖然脫離了埃及，得了自由，然要以枯燥、難熬的曠野為家是苦的，是難的，但這是人生必走的一段路程。在其中，因著經歷神豐富的供應和祂極大地恩慈（出 16:7-12），人得以更深地認識神，安心來信靠祂，享受在祂裡面真實的穩妥及安息並生命的更新。（羅 5:3-5）。

神要人守祂的誡命，叫神的旨意得以成就，榮神益人。人有愛，就肯守神的誡命（約 14:15），生命因此常常充滿神所賜的平安、喜樂（約 14:21）。

結語：神要建立走過紅海的人，歷經神恩典的人，成為祂大能的子民，充滿讚美、榮耀祂名的子民。求聖靈時來光照，讓我們更深認識自己，認識神，信靠祂，守祂的誡命多一分感恩、讚美，少一分怨言，真正享受在主裡的豐盛及安息。